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含50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

2019年3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发出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SCP78号）文件，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人民币40亿元，注册额度自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2020年07月22日，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如下：

名称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简称	20 长城汽车 SCP002
代码	012002582	期限	34 天
起息日	2020 年 7 月 23 日	兑付日	2020 年 8 月 26 日
计划发行总额	人民币 10 亿元	实际发行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发行利率	1.4%	发行价格	人民币 100 元/百元面值
簿记管理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偿还本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公司 2020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上刊登。

特此公告。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3 日